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8日至2025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8491833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24日

商 标

迈尼

申 请 人 李雪红

地 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季华西路133号5座9楼3号

代理机构 佛山市立国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金属纱门；金属门；金属窗；金属建筑材料；金属竖铰链窗；门用金属附件；金属锁（非电）；金属制防昆虫纱窗；金属螺丝；铝合金